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5-10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四年度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已经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现就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
- 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
- 股权登记日：2005 年 5 月 17 日；
- 除权、除息日：2005 年 5 月 18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5 月 24 日；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5 年 5 月 19 日

一、2004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

根据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结果，公司 200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4,139,850.10 元，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373,934.27 元及提取 5% 的法定公益金 5,686,967.14 元后，公司 2004 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87,078,948.69 元，加上 2003 年度累计结余的可分配利润 282,888,501.87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69,967,450.56 元。

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送现金三元（含税），共计分配 48,600,000.00 元，剩余 321,367,450.5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国家有关税法规定，对于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公司按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24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所得税自行缴纳，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税前 0.3 元。

二、200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

以公司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金，按公司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200 万股为基数，每十股转增五股。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05 年 5 月 17 日
- 2、除权、除息日：2005 年 5 月 18 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5 年 5 月 19 日
-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5 月 24 日

四、本次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对象是：截止 2005 年 5 月 17 日下午 3: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实施办法

- 1、持有非流通股的法人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通过计算机网络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每股转增股本 0.5 股的比例自动计入股东帐户，新增股份于股权登记日的后一天到达股东帐户。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零碎股份，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 1 股，直至实际转增股份总数与本次送股和转增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发起人自然人股	107257500	53628750	160886250
非发起人自然人股	315000	157500	472500
非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200000	600000	1800000
非发起人境内法人股	11227500	5613750	16841250
非流通股份小计	120000000	60000000	180000000
流通普通股（A股）	42000000	21000000	63000000
股份合计	162000000	81000000	243000000
备注：	每 10 股转增比例：5		

七、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 243000000 股计算，2004 年度每股收益为 0.4286 元。

八、咨询联系方法

咨询电话：021-65615689；021-65179810-507

联系地址：上海市逸仙路 768 号 507 室

邮政编码：200434

电子邮箱：stock@lycg.com.cn

九、备查文件

公司二 00 四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5 月 12 日